

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

一一五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（星期三）上午九時整。

開會地點：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726 號地下 2 樓會議室(遠東世紀廣場 A 棟 B2)。

召開方式：實體股東會。

報告事項

第一案：

案由：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，報請 公鑒。

說明：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，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3~4 頁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，報請 公鑒。

說明：本公司一一四年度決算表冊，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，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後，繕具審查報告書，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 頁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一一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報告，報請 公鑒。

說明：一一四年稅後淨損 15,484,187 元，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，故不予以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。

第四案

案由：修訂「董事會議事規則」案報告，報請 公鑒。

說明：因應相關法令修正，擬修訂「董事會議事規則」部份條文，修正後條文，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10~12 頁。

承認事項

第一案：

董事會提

案由：承認一一四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，提請承認。

說明：一、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財務報表，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，連同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，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。

二、本案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，請參閱議事手冊第13~30頁，營業報告書，請參閱第3~4頁，謹提請承認。

決議：

第二案：

董事會提

案由：承認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，提請承認。

說明：一、本公司一一四年盈餘分派表如下：

通泰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
盈餘分配表
民國 114 年度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期初未分配盈餘 | \$114,648,836 |
| 減：本期稅後淨損 | (12,922,300) |
| 加：應計退休金負債認列精算利益 | 663,913 |
| 減：提列 10%法定盈餘公積 | 0 |
| 本期可分配盈餘 | <u>102,390,449</u> |
| 本年度分配項目 | <u>0</u> |
| 期末未分配盈餘 | <u><u>\$102,390,449</u></u> |

董事長：福豐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
代表人：林煜喆

經理人：郭榮邦

會計主管：郭錦美

二、本年度不分配股利。

三、提請承認。

決議：

討論事項

第一案： 董事會提

案由： 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份條文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 因應相關法令修正，擬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份條文案。」部份條文，原條文與修訂後條文對照表，請參閱附件(三)第31~32頁。

決議：

第二案： 董事會提

案由：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行為之限制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 一、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，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，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其競業許可。

二、因應公司業務之需要，擬提請股東常會決議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。

三、擬解除董事競業行為之內容詳見附件(四)，請參閱第33頁。

決議：

臨時動議

散會

附件